

# 天课的意义、断法和贵重

[ 中文 – Chinese – صيني ]

穆罕默德·本·伊布拉欣·本·阿布杜拉·艾勒图外洁利

**翻译:** 艾布阿布杜拉·艾哈默德·穆士奎

**校正:** 李霞

2011 - 1432

IslamHouse.com

# ﴿ معنى الزكاة وحكمها وفضلها ﴾

« باللغة الصينية »

محمد بن إبراهيم بن عبد الله التويجري

ترجمة: أبو عبد الله أحمد بن عبد الله الصيني

مراجعة: لي تشنغ شياً

2011 - 1432

IslamHouse.com



## 奉普慈特慈的真主之名

### ☞-各种功修的哲理：

真主为自己的仆人规定了各种功修，其中有关于身体方面的，如礼拜；有关于付出内心喜爱的财产方面的，如天课和施舍；有关于身体和财产付出的，如朝觐和为主道奋斗；其中还有阻止内心喜爱与嗜好的，如斋戒。真主制定了各种功修，以便考验仆人们，谁是顺从自己的养主优先于私欲的人，以便每个人都能遵循容易并且适合自己的功修。

### ☞-财产有益于其主人的条件：

财产只有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才能有益于其主人：它必须是合法的；不要把它费用到违背真主及其使者的地方；交纳其中真主应享有的权利。

☞-天课：它就是（钱财的）发展和增加，也就是在特定的时间、针对特殊人群的、专归财产的应尽义务。

### ☞-规定天课的时间：

天课是在麦加被规定的。至于确定天课的数额，阐述应交纳天课的财产，阐明天课的用处，则是迁徙的第二年在麦地那被规定的。

## ☞ - 天课的断法：

在两个作证词和礼拜之后，天课是伊斯兰最重要的要素之一，它是伊斯兰的第三大要素。

### ①-清高的真主说：

۱- قال الله تعالى: ﴿خُذْ مِنْ أَمْوَالِهِمْ صَدَقَةً تُطَهِّرُهُمْ وَتُزَكِّيهِمْ بِهَا وَصَلِّ عَلَيْهِمْ إِنَّ صَلَاتَكَ سَكَنٌ لَهُمْ وَاللَّهُ سَمِيعٌ عَلِيمٌ﴾ [التوبة/۱۰۳].

【[103]你要从他们的财产中征收赈款，你借赈款使他们乾净，并使他们纯洁。你要为他们祈祷；你的祈祷，确是对他们的安慰。真主是全聪的，是全知的。】<sup>①</sup>

②-伊本欧麦尔（愿主喜悦他俩）的传述，他说：主的使者（愿主赐福之，并使其平安）说：

۲- وعن ابن عمر رضي الله عنهما قال: قال رسول الله ﷺ: «إِنَّ الْإِسْلَامَ بُنِيَ عَلَى خَمْسٍ شَهَادَةِ أَنْ لَا إِلَهَ إِلَّا اللَّهُ وَإِقَامِ الصَّلَاةِ وَإِيتَاءِ الزَّكَاةِ وَصِيَامِ رَمَضَانَ وَحَجِّ الْبَيْتِ». متفق عليه

“伊斯兰是被建立在五项基础原则上的：作证‘除真主之外，绝无真正应受崇拜者’，力行拜功，交纳天课，封‘赖麦丹’月的斋，朝觐天房。”<sup>②</sup>

## ☞ - 规定天课的哲理：

①-收集所有钱财天课的目的，并不仅是把它费用给穷人和需

<sup>①</sup> 《忏悔章》第 103 节

<sup>②</sup> 《布哈里圣训集》第 8 段，《穆斯林圣训集》第 16 段，原文出自《穆斯林圣训集》

要帮助的人就够了，但第一个主要的目的是使人凌驾于钱财之上，以便人成为财产的主人，而不是财产的奴隶。在这里可以知道：规定天课是为了增加给予者和接受者的钱财，并且以此纯洁他俩。

②-交纳天课，从表面上看是钱财数额的减少，但其效果是增加钱财中的吉庆，增加的钱财的数额，并在交纳者的内心增加信仰，增加其高尚的品德，那就是付出和给予。付出心爱的是为了获得比其更受喜爱的，那就是获得超绝万物的真主的喜悦，以及获得天堂的报酬。

#### ☞-谁是钱财的拥有者：

在伊斯兰中财产的制度是基于这样的认识：只有独一无二的真主才是财产真正的拥有者，唯独一的、万能的真主才有管理和使用财产的权利，以及确定、评价和阐明天课的用处，并切说明收集和支出天课的方法的收购。

③-交纳天课能消除错误，它是进入天堂，远离火狱的媒介之一。

④-真主规定并鼓励交纳天课，因为在其中可以洗涤心灵，远离吝啬和贪婪的行为，它是富人和穷人之间一个坚不可摧的桥梁，它能纯净灵魂，美化心灵，开拓心胸，使所有的人都能享受到平安、友爱和兄弟情谊。

⑤-天课能增加交纳者的善行，纯净财产远离灾害，它能增加、发展和增进财产，能解决穷人和有需要者的困难，抑制金融犯罪，

如盗窃、掠夺和抢劫。

☞-天课的数量:

真主根据财产中的疲劳程度而规定了应交纳天课的数量:

①-其中有不劳而获的，如发现蒙昧时代埋葬的金矿或银矿，应交纳五分之一，即：20%。

②-其中有单方面疲劳的：浇灌而不需要播种的，应交纳十分之一，即：10%。

③-其中有双方面疲劳的：播种和灌溉，应交纳二十分之一，即：5%。

④-其中有经常疲惫常年奔波的，如钱财和商品，应交纳四十分之一，即：2.5%。

☞-交纳天课的优越性:

①-清高的真主说:

١- قال الله تعالى: ﴿إِنَّ الَّذِينَ ءَامَنُوا وَعَمِلُوا الصَّالِحَاتِ وَأَقَامُوا الصَّلَاةَ وَآتَوُا الزَّكَاةَ لَهُمْ

أَجْرُهُمْ عِنْدَ رَبِّهِمْ وَلَا خَوْفٌ عَلَيْهِمْ وَلَا هُمْ يَحْزَنُونَ ﴿٢٧٧﴾ [البقرة/ ٢٧٧].

【[277]信道而且行善，并谨守拜功，完纳天课的人，将在他们的主那里享受报酬，他们将来没有恐惧，也不会忧愁。】<sup>①</sup>

---

<sup>①</sup> 《黄牛章》第 277 节

②-清高的真主说:

٢- وقال الله تعالى: ﴿الَّذِينَ يُنْفِقُونَ أَمْوَالَهُمْ بِالْإِتْيَالِ وَالْتِهَارِ سِرًّا وَعَلَانِيَةً فَلَهُمْ أَجْرُهُمْ

عِنْدَ رَبِّهِمْ وَلَا خَوْفٌ عَلَيْهِمْ وَلَا هُمْ يَحْزَنُونَ ﴿٢٧٤﴾ [البقرة/ ٢٧٤].

【[274]不分昼夜，不拘隐显地施舍财物的人们，将在他们的主那里享受报酬，他们将来没有恐惧，也不忧愁。】<sup>①</sup>

☞ - 天课的条件:

①-不论大人还是小孩，男人还是女人，弱智者还是疯子的钱，如果它是固定、达到法定的数额，并且圆满一年期限的钱，其主人是自由的穆斯林，那么，就必须交纳天课。

②-非穆斯林不要交纳天课，同样，他也不需要做其它的功修，但是他在复生日将因此受到清算；至于在今世，不需要他做这些，即使做了也不被接受，直到他皈依伊斯兰，因为这些属于功修。

☞ - 不需要以年限为条件的天课:

大地出产的，牧放的家畜生产的，商品所赢得的利润，当达到法定的数额时，就必须交纳天课，年限并不是条件；至于金银矿，不论多少都必须交纳天课，数额和年限并不是条件。

☞-家畜生产的和商品所赢得的利润，如果达到法定的数额，它俩的年限就是它俩达到数额的年限。

---

<sup>①</sup> 《黄牛章》第 274 节

### ☞-基金中交纳天课的断法：

基金：是来自于公众的慈善事业，如清真寺，学校和收容所等，这种慈善机构不需要交纳天课，因此，所有为公众的慈善事业的费用所储备的，如基金，其中都是不需要交纳天课的；但专门的基金中必须交纳天课，例如专门为自己的孩子们成立的基金。

### ☞-欠债者必须交纳天课吗？：

天课是所有人的义务，即使交纳者因偿还债务而达不到法定数额也罢！但他必须在达到年限之前偿还债务，然后再交纳剩余财产中的天课，以此还清债务。

### ☞-必须交纳天课的财产：

每一种财产都必须交纳其同类的天课，谷物交纳谷物中的天课，羊交纳羊中的天课，钱币交纳钱币中的天课，就这样以此类推，不允许相互替换，除非是因为需要与改善。

### ☞-不需要交纳天课的财产：

为拥有和使用所准备的财产，不用交纳天课，如：住房，服装，家具，动物和汽车等。

艾布胡莱赖（愿主喜悦他）的传述，主的使者（愿主赐福之，并使其平安）说：

عَنْ أَبِي هُرَيْرَةَ رَضِيَ اللَّهُ عَنْهُ أَنَّ رَسُولَ اللَّهِ ﷺ قَالَ: «لَيْسَ عَلَى الْمُسْلِمِ فِي عَيْبِهِ وَلَا فَرَسِهِ صَدَقَةٌ». متفق عليه.

## “穆斯林的仆人和坐骑不需要交纳天课。”<sup>①</sup>

☞-如果某人聚集的钱财达到了法定的数额，并满一年的期限，不论是准备施舍的，或结婚的，或购买家具什物的，或还债的，或其它的钱财，都应交纳其中的天课。

☞-如果死亡而没有交纳天课者，继承人应在执行遗嘱和分配遗产之前为他交纳。

☞-如果部分到了期限而不足法定的数额时，或者是出售了，但并不是为了逃脱交纳天课，那么，期限就中断了；如果是以同类替换了，那么，应根据它的期限而定。

☞-如果某位穆斯林去世了，他有应交纳的天课和应偿还的债务，那么，应当把他没有交纳天课和偿还债务的财产留下，交纳天课，因为天课是真主的权利，当把它交给应享用的人，真主的权利是最应当偿还的。

☞-必须交纳天课的财产有四种，即：

①-货币：黄金，白银和纸币。

②-牧放的家畜：骆驼，牛和羊。

③-大地出产的：谷物，水果，矿产等。

④-商品：所有为商贸准备的。

---

<sup>①</sup> 《布哈里圣训集》第 1463 段，《穆斯林圣训集》第 982 段，原文出自《穆斯林圣训集》